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15-013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成都路桥	股票代码	0026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伍和平	张磊	
电话	028-85003688	028-85003688	
传真	028-85003588	028-85003588	
电子信箱	zqb@cdlq.com	zqb@cdlq.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497,995,486.98	4,271,478,342.07	-64.93%	3,940,476,47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900,525.15	314,942,841.04	-56.21%	260,355,93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8,048,970.52	312,550,408.24	-55.83%	257,970,13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758,101.93	-423,929,039.75	95.81%	-701,747,836.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8	-60.42%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8	-60.42%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3%	15.53%	-10.20%	17.46%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6,298,154,986.31	7,908,273,681.81	-20.36%	5,229,995,67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32,528,158.34	2,563,881,674.92	2.68%	1,621,908,554.59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9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75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渝力	境内自然人	12.03%	88,697,444	66,523,083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1%	57,600,000	0		
廖开明	境内自然人	1.41%	10,413,160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金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36%	10,000,000	0		
罗宣正	境内自然人	0.91%	6,705,563	0		
赵亚平	境内自然人	0.82%	6,065,160	0		
周维刚	境内自然人	0.80%	5,895,752	4,421,814		
王雨功	境内自然人	0.74%	5,465,160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瑞聚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51%	3,743,079	0		
邱小玲	境内自然人	0.49%	3,606,548	2,704,91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郑渝力为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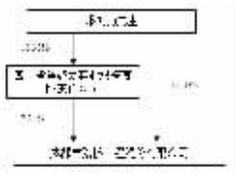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国内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巨大,传统建设市场持续低迷,行业内竞争不断加剧,公司面临严峻的外部经营环境。报告期内,四川省及成都市周边公路、市政建设市场环境持续恶化,一方面新招标传统建设项目较少,且设置投标门槛较低,行业恶意竞争情况突出;另一方面,虽然省内推出BOT项目较多,但推出的项目体量较大且设置门槛较高,部分超出公司的经营能力。2014年也是公司发展较为困难的一年,这种困难既有市场不利因素带来经营业绩上的下滑,又有公司内部管理和改革造成的暂时阵痛。面对宏观经济和行业发展新常态,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按照年初制定的"明确市场定位、抓住建设机遇、壮大分子公司"的目标,勤勉尽责,攻坚克难,坚持路桥主业不动摇,进一步整合内部资源,强化分子公司职能,积极开拓市场,使公司保持了稳健发展的良好局面。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中标95.22亿元,其中传统项目中标13.22亿元,BOT中标82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98亿元,同比下降64.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8亿元,同比下降56.21%。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62.98亿元,同比下降20.36%,净资产26.32亿元,同比增长2.68%。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2014年3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新增了BOT项目核算会计政策: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收入准则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根据合同约定的项目回报收取对象及金额,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具体详见2014年3月15日巨潮资讯网《关于补充修订公司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3)。

2、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4年制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实施上述八项具体会计准则未对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比较数据产生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新设宜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四川宜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设立	2014年05月14日	4.1亿元	100.00%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_____

周维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15-014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4月14日上午9时30分在成都市武科东四路11号公司四楼会议室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3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周维刚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4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5年4月1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投票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董事会2014年工作报告》

《董事会2014年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

投票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14年度述职报告》,现任独立董事将在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总经理2014年工作报告》

投票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投票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审(2015)67号审计报告确认,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7,900,525.15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46,703,325.33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基础,按10%提取法定公积金14,670,332.53元,加上上年度分配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825,628,758.92元,减去2013年度分派的现金股利66,367,459.35元,2014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91,294,292.37元。

2014年度以总股本737,416,215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6,870,810.75元;不转增,不送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投票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2015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主要财务预算指标如下:1、实现营业收入23亿元;2、实现营业利润1.32亿元。

上述财务预算等并不代表公司对2015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投票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

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对公司《201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分别发表了意见。《201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以及相关意见详见2015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

投票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2015年4月1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关联董事周维刚、邱小玲、伍和平回避表决。

投票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201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专项报告》

《201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专项报告》、《201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

投票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和经营的实际情况,为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同意终止"购买施工设备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9,899.02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招商证券对该事项发布了核查意见,相关意见详见2015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2015年4月1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投票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IPO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关于注销IPO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详见2015年4月1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投票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周维刚代表公司签署与银行授信有关的各种法律文书。由于授信申请与银行实际授信批准存在差异,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综合授信总额度内新增其它银行授信或在不同的银行间进行授信额度的调整。授信有效期自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投票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投标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授权管理层(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但在任一时点公司对外投资理财的余额不超过3亿元(含)。该项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关于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2015年4月1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投票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5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管理层根据2015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投票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上述议案中除议案三、七、十一、十三外的其他议案均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15-015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4月14日下午13时在成都市武科东四路11号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3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萍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伍和平先生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5年4月1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投票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监事会2014年工作报告》

投票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编制的《201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投票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15年度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投票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201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专项报告》

投票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投票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关于注销IPO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投票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15-016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编制了截止2014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529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0.00元,共计募集资金84,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6,3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7,7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1月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873.1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6,826.8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40025号)。

2、公开增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949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567.57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25元,共计募集资金7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707.57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8,292.43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8月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75.5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7,916.8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3)11-11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66,662.06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87.80万元;2014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63.01万元(不包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9,500.00万元及2012年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的将超募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费用一并转入流动资金使用本期使用的10万元),2014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0.52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67,125.07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98.32万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90.0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公开增发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47,193.49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9.32万元;2014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0,965.43万元,2014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4.11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47,193.49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9.32万元;2014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0,965.43万元,2014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4.11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58,158.92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93.43万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9,851.3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1月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琴台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三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

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在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8月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琴台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三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9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510000010120100356659	3,990,269.50	首次公开发行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琴台支行	1001300000041400	14,457.19	首次公开发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三支行	51001436308051514024	492,354.15	首次公开发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	511615017018010177154	403,857.27	首次公开发行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510000010120100447206	38,014.27	公开增发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琴台支行	1001300000223681	19,580,554.94	公开增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三支行	51001433630805988776 6	12,942,898.08	公开增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511615017018010211889	38,016,998.32	公开增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37668888	27,935,442.00	公开增发
合 计		103,414,845.72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三支行尾号4024账户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武侯支行尾号7154账户期末余额系2012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将超募资金及利息一并转入流动资金使用截止201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余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四日

附件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4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6,826.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3.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125.0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购买施工设备项目		16,854.50	16,854.50	463.01	7,152.73	注1	2015年12月	524.54	注1	否
2.补充公路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项目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100.00	2011年10月	781.85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854.50	30,854.50	463.01	21,152.73			1,306.39		
超募资金投向										
1.归还银行贷款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100.00	—	—	—	—
2.补充流动资金	—	29,972.34	29,972.34		29,972.34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5,972.34	45,972.34		45,972.34					
合 计	–	76,826.84	76,826.84	463.01	67,125.07	–	–	1,306.3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经2011年11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6,000.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经2011年12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5,184.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经2012年2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4,788.34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11年10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168,500,850.00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160,788,540.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购置施工设备项目金额为20,788,540.00元,置换补充公路工程施工业务运营资金项目金额为140,000,000.00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2013年3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7,6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已于2014年3月4日归还上述款项。 经2014年4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9,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暂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因公司近年来市政工程较多,对桥隧、路基设备的采购未按原投资计划进行。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购买施工设备项目7,152.73万元,尚未完成全部投入,故暂未达到承诺的年平均效益。

附件2

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4年度

编制单位: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7,916.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965.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158.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元华路南延线投融资建设	否	70,000.00	70,000.00	10,965.43	58,158.92	83.08	2015.12.31	2,439.26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		70,000.00	70,000.00	10,965.43	58,158.92	83.08				
合计	–	70,000.00	70,000.00	10,965.43	58,158.92	–	–	2,439.2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13年7月31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35,543.29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35,543.29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否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否								

证券代码:002628　证券简称:成都路桥　公告编号:2015-017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成都市路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2015年度与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道诚力公司")、成都众城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称"众城园林")、成都道诚金域园艺有限公司(以下称"金域园艺")发生不超过2,432万元的关联交易,占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62%。关联董事周维刚、邱小玲、伍和平回避表决。

201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尚需提交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元)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租赁办公场所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	—	
向关联人租赁场地	成都众城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	669,000	100
关联人提供绿化施工	成都众城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2,036,318	1.16
关联人提供苗木和蔬菜	成都道诚金域园艺有限公司	3,000,000	—	
合计		24,320,0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公司类型	法定代表人及住所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郑渝力、成都市武科东四路11号	6529.6	项目投资、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第二大股东

截止2014年12月31日,道诚力公司总资产6.37亿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1,684.47万元。

2、成都众城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公司类型	法定代表人及住所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成都众城园林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谢义、郫县安靖镇	400	种植、销售、养护花卉苗木;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房屋租赁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

截止2014年12月31日,众城园林总资产1944.05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元,净利润-40.76万元。

3、成都道诚金域园艺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公司类型	法定代表人及住所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成都道诚金域园艺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谢义、郫县团结镇石堤村9组81号	30	种植、销售苗木、水果、蔬菜	四川省道诚力实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之子公司

截止2014年12月31日,金域园艺总资产1126.34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0.79万元,净利润-56.56万元。

上述关联方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道诚力公司的关联交易为公司租赁道诚力公司闲置办公楼作为公司职能部门的办公用房。

公司与众城园林关联交易由两部分组成,1、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四川道诚建设工程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与众城园林签订的租赁合同,由公司及子公司承租众城园林位于郫县安靖镇林湾村的工业用地作为公司及子公司的库房和料场。2、众城园林向公司施工项目部提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劳务。

公司与金域园艺的关联交易由两部分组成,1、金域园艺向公司施工项目部提供绿化苗木。2、金域园艺向公司食堂提供果蔬。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约占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62%,是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所产生的,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目的是充分利用交易双方资源互补优势,追求公司经济效益最大化。上述关联交易未损害本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对201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预计的2015年度关联交易是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2015年拟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合理且必要的,有利于公司发展。

六、监事会对201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意见

2015年度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保荐机构对201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意见

经核